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李振康
電話：08-7320415-3643
傳真：08-7337061
電子信箱：a00052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215300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28期童軍暨行義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活動實施計畫
(4489166_11215300900_1_4489166_11215300900_2.doc)

主旨：檢送臺南市童軍會辦理「臺南市第28期童軍暨行義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」實施辦法及報名表各一份，請貴校鼓勵並轉知所屬參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4月14日南市教社字第11204888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時間：112年6月22日(星期四)至112年6月25日(星期日)。
- 三、活動地點：烏山頭水庫珊瑚潭童軍營地(臺南市官田區烏山頭里八田路3段櫻花巷59號)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年滿20歲，對童軍活動有興趣的社會人士。
 - (二)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高級中等學校、國民中學教師或代理(代課)老師、童軍團服務員、社團指導老師及各公私立學校志工，未受童軍暨行義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者。



(三)滿18人則開辦，預計招收32人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參閱附件實施計畫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：臺南市童軍會洪英茹幹事(TEL：06-2132584，FAX：06-2132383，E-mail：scouttainan@gmail.com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各國中

副本：屏東縣童軍會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